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5日下午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刘国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审议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监事会选举刘国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附件：

刘国强先生个人简历

刘国强，男，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商学院学士。历任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公司银行部客户经理、黄埔大道支行信贷主管，平安银行广州石化大厦支行客户经理、行长助理，现任广州万宝长睿投资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刘国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万宝长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